

國立臺灣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教育學程

臺大「教育學程」，指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及相關系所規劃經教育部核定之教育專業課程、專門課程及教育實習，亦係本校大二以上學生取得合格中學教師之修習歷程。為臺大學生成為正式中學教師的唯一管道。

師資培育中心

原名教育學程中心，設立於民國八十四年，秉持校訓「敦品勵學、愛國愛人」之基本精神，致力於培育學生具備「專業」、「多元」、「創新」、「關懷」、「領導」等五大特質之未來「卓越教師」。每年五至六月甄選本校大二以上及碩、博士班在學生共三班 (108名)進入學程修讀。目前師資包括專兼任教師計6名，另有6名合聘教師及近22名支援教師，合聘及支援教師均來自本校各系所。

修習流程

修習教育學程學生應在規定修業年限內修畢普通課程、專門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，由本校依教育部規定發給中等教育學程「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」，參加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後並完成半年教育實習且成績及格，由教育部發給教師證書。

一、教育專業課程：

教育專業課程由師資培育中心負責開課，共計26學分，其中教育基礎課程必修4學分、教育方法課程教育方法課程必修8學分及教育實踐課程必修8學分，超修之學分，得採計為選修科目學分數。

二、專門課程：

專門課程由相關系所負責規劃、開課，113 學年度擬開設中等學校教育學程任教學科如下：中等學校「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語文領域第二外國語文日語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社會領域歷史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社會領域地理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數學領域數學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自然科學領域地球科學專長」、國民中學「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藝術群－表演藝術專長」、中等學校「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機械群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動力機械群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電機與電子群－資電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土木與建築群－土木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農業群－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農業群－動物飼養及保健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土木與建築群－建築專長」、高級中等學校「食品群」等22科，以上科別得視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規劃調整之。

三、教育實習：

本校目前與44所高中、8所職業學校、15所國中及6所完全中學共計73所學校簽訂實習合約。雙方在平等互惠原則下，建立良好夥伴關係。

畢業生生涯發展

修畢教育學程的學生，主要有以下的生涯發展方向

- 一、升學：教育類相關研究所。
- 二、就業：（一）公私立中學正式教師、代理、代課老師，（二）公職人員高普考-教育行政，（三）補習班講師、華語師資，（四）教科書出版業，（五）教育訓練相關行業。

獨具優勢的師資培育資源

- 一、優秀的師資與教學環境。
- 二、課堂採取合作學習方式，可認識不同領域的同學，提供寬闊的學習經驗。
- 三、有多元且完備的學科專業課程，完整的教育實習規劃與實踐。

師資生獎勵措施

- 一、師資培育獎學金：每學年度依據教育部核定名額辦理甄選，受獎生可領每人每月新臺幣8,000元。
- 二、教育實習獎學金：每年甄選實習績優學生每名新台幣10,000元之馬信行教授獎學金及教育實習獎學金。
- 三、國外教育見習：依教育部國外教育見習計畫辦理，受選送之師資生可獲補助機票費、生活費等相關費用。
- 四、史懷哲精神教育營隊：每年籌組教育營隊至偏鄉進行教育服務，並由教育部補助餐費、教材教具等相關費用。

畢業生表現出類拔萃

近年本校應屆畢業生參加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直逼100%，遠高於全國各類科平均通過率，成績亮麗耀眼；另本校近年教師甄選獲聘率近七成，可資證明本校培育之師資深受就業市場之認同與肯定。

心動不如行動

「改變，從教育開始！」

投身教育，發揮影響力，就從加入師培開始！

師培中心每年5-6月辦理招生甄選作業，敬請密切注意相關訊息。